

2025年度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和部署，正确把握政治方向，统一政法各单位的思想 and 行动；对一定时期政法综治维稳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检查落实；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全区政法、综治、维稳、防范邪教、社会建设、法治建设工作。

（二）组织推进全区社会治安综合管理工作；制定并检查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措施，抓好治安混乱地区和突出问题的重点整治；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理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协调推进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三）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定期掌握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督促全区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牵头协调推进重大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和涉及政治安全重要事项、重大问题的研究处置；依法协调涉国家安全和涉外的案件。

（四）牵头组织有关社会工作政策的研究制定，开展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非公有制组织和社会组织服务以及综合治理的调查研究，提出政策建议；协调推进和创新群众工作，建立健全群众利益协调机制；协调建立健全社会组织和境外非政府组织综合监管机制；组织部署专项性维稳工作，参与处置相关重大不稳定事件。

（五）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区反邪教的防范管控、深挖打击、教育转化、宣传揭批、警示教育及综合治理工作；协调推动反邪教涉外斗争和打击非法宗教活动，以及建立相关综合治理机制。

（六）统筹全面依法治区工作；拟订法治清新建设中长期规划；指导、督促各镇各部门法治建设；协调开展执法、司法监督相关工作；协调督促并支持政法各单位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组织开展执法监督，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推进大案要案的处理工作，组织研究和讨论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七）牵头组织推进全区司法体制改革、社会体制改革工作，组织落实有关法治建设改革工作任务。

（八）研究和指导全区政法队伍建设；组织和指导全区政法干部教育和培训工作；协助考察、管理政法各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

（九）统筹指导全区政法宣传工作；研究协调影响国家安全和稳定的涉法、涉外、涉港澳台地区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等工作；研究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区政法信息化建设。

（十）承办上级有关部门以及区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1、办公室；2、政工室；3、维稳工作室；4、综治工作室；5、政治安全工作室；6、扫黑除恶工作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本级和下属2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具体是：清远市清新区法学会和清远市清新区综治事务中心。下属单位没有独立编制决算，均由本部门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72.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642.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4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9.5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4.3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6.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3.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9.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26.41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21.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6.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91.48
总计	30	2,312.72	总计	60	2,312.7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 226. 41	2, 212. 11	0. 00	0. 00	0. 00	0. 00	14. 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639. 91	1, 625. 61	0. 00	0. 00	0. 00	0. 00	14. 3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 65	6. 6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 65	6. 6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 80	6. 8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2901	行政运行	6. 80	6. 8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 626. 36	1, 612. 05	0. 00	0. 00	0. 00	0. 00	14. 31
2013101	行政运行	488. 27	473. 96	0. 00	0. 00	0. 00	0. 00	14. 31
2013105	专项业务	1, 129. 82	1, 129. 8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150	事业运行	8. 27	8. 2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 10	0. 1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801	行政运行	0. 10	0. 1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 58	59. 5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9. 58	59. 5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9. 58	59. 5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 89	141. 8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 89	141. 8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 95	49. 9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 36	5. 3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 72	57. 7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 86	28. 8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 32	25. 3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 32	25. 3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3	1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8	6.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72	11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72	11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87	4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86	73.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4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21.24	751.11	1,470.1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2.14	471.59	1,170.56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5	0.00	6.65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65	0.00	6.65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80	0.00	6.8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6.80	0.00	6.8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28.59	471.48	1,157.1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490.50	463.22	27.28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129.82	0.00	1,129.82	0.00	0.00	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58	0.00	59.58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9.58	0.00	59.58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9.58	0.00	59.5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9	136.0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09	136.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95	49.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6	5.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97	53.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80	26.8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71	23.7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71	23.71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8	17.7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3	5.9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72	119.7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72	119.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87	45.8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86	73.8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40.00	0.00	24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0.00	0.00	24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0.00	0.00	24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72.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24.83	1,624.8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9.58	59.5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6.09	136.0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71	23.7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9.72	119.7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0.00	0.00	24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12.1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03.93	1,963.93	24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1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36	12.3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1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16.28	总计	64	2,216.28	1,976.28	24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63.93	751.11	1,212.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4.83	471.59	1,153.2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5	0.00	6.65
2010301	行政运行	6.65	0.00	6.6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80	0.00	6.80
2012901	行政运行	6.80	0.00	6.8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11.27	471.48	1,139.79
2013101	行政运行	473.18	463.22	9.96
2013105	专项业务	1,129.82	0.00	1,129.82
2013150	事业运行	8.27	8.27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10	0.1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0.10	0.1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58	0.00	59.58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9.58	0.00	59.58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9.58	0.00	59.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9	136.0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09	136.0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95	49.9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6	5.3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97	53.9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80	26.8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71	23.7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71	23.71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8	17.7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3	5.9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72	119.7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72	119.7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87	45.8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86	73.8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9.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9
30101	基本工资	128.14	30201	办公费	1.13
30102	津贴补贴	211.6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91.56	30204	手续费	0.07
30106	伙食补助费	7.75	30205	水费	0.35
30107	绩效工资	41.36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97	30207	邮电费	1.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8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81	30211	差旅费	0.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87	30213	维修（护）费	0.13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6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39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1
30302	退休费	55.67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3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7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728.82		公用经费合计	22.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40.00	240.00	0.00	24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240.00	240.00	0.00	24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40.00	240.00	0.00	24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40.00	240.00	0.00	24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1	0.00	4.13	0.00	4.13	0.48	4.61	0.00	4.13	0.00	4.13	0.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5年度总收入2,312.7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226.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72.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4.01万元，下降1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较上年减少10万元，二是专职网格员工资项目较上年减少217.53万元，三是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建设经费较上年减少54.23万元，四是“雪亮工程”后期运维保障经费较上年较少45万元，五是区综治专职网格员工资补助经费较上年减少12.95万元，六是关于下达2024年社会治理专项资金（政法业务能力提升）较上年减少76.28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区委政法委2025年第三批安排用于化解拖欠债务专项债券较上年增加24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4.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16.5万元，下降97.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存量资金列支-暂付“雪亮工程”区公安视频联网平台及派出所设备升级改造项目（2012）较上年减少243.75万元，二是存量资金列支-政法委区“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建设资金（1712）较上年减少117.92元，三是存量资金列支-“雪亮工程”后期运维保障经费较上年减少40万元，四是存量资金列支-“雪亮工程”运维保障经费较上年减少50.4万元，五是存量资金列支-按政府批示，暂付我区综合网格图层采集服务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10万元，六是存量资金列支-按政府批示，暂付各镇政法委员政法工作津贴11.52万元，七是存量资金列支-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专项工作经费19.14万元，八是存量资金列支-区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经费15.60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5年度总支出2,312.7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221.2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751.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3.82万元，下降6.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人员流动的时间性差异所致：上半年净减少1人（调出2名、调入1名），下半年虽于12月补充调入1名，但该人员当年仅产生零星支出，全年实际在岗人数减少的减支效应远大于增人增支影响，故工资福利支出及办公费同步下降。

2. 项目支出1,470.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73.82万元，下降3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存量资金列支-暂付“雪亮工程”区公安视频联网平台及派出所设备升级改造项目（2012）较上年减少243.75万元，二是存量资金列支-政法委区“中心+网

格化+信息化”建设资金（1712）较上年减少117.92元，三是存量资金列支-“雪亮工程”后期运维保障经费较上年减少40万元，四是存量资金列支-“雪亮工程”运维保障经费较上年减少50.4万元，五是存量资金列支-按政府批示，暂付我区综合网格图层采集服务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10万元，六是存量资金列支-按政府批示，暂付各镇政法委员政法工作津贴11.52万元，七是存量资金列支-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专项工作经费19.14万元，八是存量资金列支-区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经费15.60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212.1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72.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4.01万元，下降1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经费较上年减少10万元，二是专职网格员工资项目较上年减少217.53万元，三是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建设经费较上年减少54.23万元，四是“雪亮工程”后期运维保障经费较上年减少45万元，五是区综治专职网格员工资补助经费较上年减少12.95万元，六是关于下达2024年社会治理专项资金（政法业务能力提升）较上年减少76.2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区委政法委2025年第三批安排用于化解拖欠债务专项债券较上年增加24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福利待遇、日常办公运作、区综治专职网格员工资补助经费、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建设经费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项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013105专项业务支出规模较大，2025年度决算数为1129.8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50.86%，主要用于区综治专职网格员工资补助经费、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建设经费、区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经费。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203.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63.9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15.19万元，下降9.9%；主要变动情况：坚持厉行节约的原则，“雪亮工程”后期运维保障经费、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建设经费、区综治专职网格员工资补助经费等项目压缩非必要支出，专项工作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4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区委政法委2025年第三批安排用于化解拖欠债务专项债券较上年增加24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6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8万元，增长1.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13万元，完成预算4.1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8万元，下降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13万元，完成预算4.1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8万元，下降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8万元，完成预算0.4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7万元，增长53.3%。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公务活动频次有所增加，因此公务接待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13万元，占89.7%；公务接待费支出0.48万元，占10.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1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1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及机要通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48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交流方面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35人。主要包括相关单位交流方面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6万元，下降45.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遵循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控一般性支出，办公费较上年有所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4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2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9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9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0.6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2.0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27.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1,069.5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8.19%；组织对2025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63.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非财政拨款支出17.3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5年我委紧紧围绕区委工作思路，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牢把握稳定压倒一切的总要求，以防范化解风险为重点，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任务，确保全区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重点工作任务：1. 统筹推进全区政治安全工作；2. 全力抓好维护社会稳定工作；3. 深入推进“1+6+N”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建设；4. 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5. 积

极推进法治建设工作；6.持续推动政法机关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雪亮工程”后期运维服务费”“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建设经费”“区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经费”“区综治专职网格员工资补助经费”“涉密机房运行维护费”“在新增事项资金中拨付补充部门工作经费（2025年）”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2025年我委紧紧围绕区委中心工作思路，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牢把握稳定压倒一切的总要求，以防范化解风险为重点，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任务，确保全区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重点工作任务：1.统筹推进全区政治安全工作；2.全力抓好维护社会稳定工作；3.深入推进“1+6+N”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建设；4.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5.积极推进法治建设工作；6.持续推动政法机关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7.17分，评价等级为优。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2,226.41万元，执行数2,221.24万元，完成预算的99.77%；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维护政治安全及反邪教工作：强化情报信息排查收集，加强对风险隐患的日常线上线下排查。持续推动政安宣传教育“七进”活动，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文艺展演和宣传活动。切实做好系列重大活动及节点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全区政治安全形

势良好。2. 维护全区社会稳定工作：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对13个单位开展专项检查；抓实线索信息搜集核查，及时推送属地和相关单位落实核查处置工作，快速化解涉稳风险；做好重要敏感节点维稳安保工作；加强矛盾问题排查化解，共发出工作提醒函19份、工作任务通知书23份、协调稳控函12份；高效处置多起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有关部门和工程项目建设方对7项重大规划、项目建设认真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做好涉法涉诉信访工作。3. 深入推进“1+6+N”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建设：巩固提升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将龙颈、太平两镇新建（改建）综治中心纳入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项目，其他6镇综治中心实施提质工程，共计投入148万元；持续深化“两员”“两化”工作，全区网格员通过“粤平安”信息平台上报网格事件数81207宗，办结81195宗，办结率99.98%，有效将风险隐患解决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持续做好预未成年工作，成立包保“三人小组”对重点未成年人开展帮扶矫治教育工作。组织开展校园周边环境集中整治行动共4次。2025年2月，我区预未专项工作被省委平安办评为先进单位；做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全年没有发生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各项核心指标成效显著，综合评分排名全市第二位。4. 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抓好线索摸排核查办理；深入开展“六霸”等黑恶问题打击整治情况，开展“六霸”线索排查共9次，排查涉乱象问题17个；发现涉“六霸”等问题2个，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线索17条；持续开展重点行业领域整治，共发出“三书一函”5份；依法打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区公安机关打掉恶势力集团3个，侦破涉黑恶案件15宗，刑拘19人，逮捕9人。区纪委监委共收到涉黑涉恶问题线索15件，转立案1件。

5. 发挥法治保障作用：发挥新媒体优势开展线上宣传，依托“清新政法”微信公众号积极推转交通安全、居家安全、防诈反诈、防邪反邪、未成年等法治宣传文章，共发布推文639篇，阅读量约51.2万人次；结合政法委中心工作开展线下宣传，举办“双百”政法专场法治报告会1场，组织开展“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民法典宣讲进乡村”等活动8场，充分利用龙颈龙舟赛、山塘龙舟赛、“6.26”国际禁毒日、“12.4”国家宪法日等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宪法、扫黑除恶、反邪教、反诈等平安法治主题宣传活动；扎实开展“清新夜话”活动。共开展120多次，进一步增强群众法治观念，引导群众参与平安清新、法治清新共建；推进法学会基层服务站建设，开展普法宣传活动161场次，参与化解矛盾纠纷案件782件，提供法律咨询1162人次。

6. 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强化政治理论武装，落实“第一议题”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召开班子（委务）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专题学习研讨16次，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议专题学习研讨11次，组织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学习会2次；加强党支部建设，开展“三会一课”48次、主题党日活动24次，积极开展支部联建共建工作，到龙颈镇龙北村党总支开展联建共建活动3次，到山塘镇开展驻镇帮镇扶村工作3次，到太和镇飞水社区开展“逢四说事”1次；组织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组织开展专题学习13次，举办领导班子读书班1期（次）、警示教育5次；切实抓好巡察整改工作，巡察反馈的4类25个问题目前已完成整改22个、阶段性完成整改3个；制定整改措施57条，已完成55条；修改完善有关管理制度21个；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开展2025年度清远市清新区政法系统助力“百千

万工程”政治轮训班，共90多人参训；在2025年12月对区人民法院开展2025年度政法系统政治督察、执法检查 and 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预算执行水平有待提高。预算完成率不高，执行进度不及时。（二）预算管理水平有待提高。基础信息完善性不足，资金使用合规性不足。（三）绩效目标设置不到位，今年好几个项目我委未设置满意度指标，但财政系统预算绩效管理模块默认要设置满意度指标，导致满意度指标设置不够规范。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全面提升预算管理水平，规范预算执行。（二）加快专项资金支付进度。（三）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项目绩效目标量化细化，落实绩效全流程管理，项目涉及到服务对象的，尽可能设置满意度指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雪亮工程”后期运维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雪亮工程”后期运维服务项目是保障全区“雪亮工程”整个系统的正常运转，包括前端设备的维修更换、线路维护，确保每月在线率95%以上，以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目标。自评结论：本项目绩效得分90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2.49万元，执行数为22.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雪亮工程”后期运维服务项目，是保障全区“雪亮工程”整个系统的正常运转，包括前端设备的维修更换、线路维护，确保每月在线率95%以上，以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目标。发

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在太和镇龙苑路中海阅湖一号公配房建设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旨在打造一个具有清新特色的基层社会治理创新示范品牌亮点，现需要组织实施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建设工作，最大限度把基层各类风险防范在源头、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致力于将矛盾纠纷的化解置于前端，注重在前端及时发现问题，快速研判，及时处置，努力打造“1+6+N”工作体系的“清新样板”。自评结论：本项目绩效得分98.81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2.91万元，执行数为52.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在太和镇龙苑路中海阅湖一号公配房建设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旨在打造一个具有清新特色的基层社会治理创新示范品牌亮点，现需要组织实施基层社会治理示范点建设工作，最大限度把基层各类风险防范在源头、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致力于将矛盾纠纷的化解置于前端，注重在前端及时发现问题，快速研判，及时处置，努力打造“1+6+N”工作体系的“清新样板”。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区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清新区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信息报送事件处置奖励的暂行办法（试行）》的有关文件精神，对参与到我区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工作的网格员和信息员上报和处理网格事件进行奖励。按照

定性定量、一月一奖、现金奖励、最高限额奖励和奖励原则，对镇的划分网格数量、网格事件办结率、省综治系统账号活跃度和典型事件上报件数及质量等实行基础奖励，以此来推进我区综合网格工作更好地发展。自评结论：本项目绩效得分99.75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90万元，执行数为87.74万元，完成预算的97.49%；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清新区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信息报送事件处置奖励的暂行办法（试行）》的有关文件精神，对参与到我区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工作的网格员和信息员上报和处理网格事件进行奖励。按照定性定量、一月一奖、现金奖励、最高限额奖励和奖励原则，对镇的划分网格数量、网格事件办结率、省综治系统账号活跃度和典型事件上报件数及质量等实行基础奖励，以此来推进我区综合网格工作更好地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区综治专职网格员工资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实现网格化治理中人防、技防资源的最优化配置为目标，以专职网格员主抓网格化日常工作，重点开展矛盾纠纷、社会治安、公共安全等问题隐患排查和重大疫情防控等工作。自评结论：本项目绩效得分88.42分，评价等级为良。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932.4万元，执行数为885.85万元，完成预算的95.01%；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以实现网格化治理中人防、技防资源的最优化配置为目标，以专职网格员主抓网格化日常工作，重点开展矛盾纠纷、社会治安、公共安全等问题隐患排查和重大疫情防控等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涉密机房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定期检测机房系统情况，以及缴纳机房电费，以保障政法委内网24小时正常运转。自评结论：本项目绩效得分84.97分，评价等级为良。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7.6万元，执行数为5.69万元，完成预算的74.87%；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定期检测机房系统情况，以及缴纳机房电费，以保障政法委内网24小时正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在新增事项资金中拨付补充部门工作经费（2025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对我委公用经费的补充，以保障委机关的正常运转，确保承担的职能和任务顺利完成。1. 完成培训至少1场；2. 法治宣传场次2场。自评结论：本项目绩效得分89.9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4.85万元，完成预算的99%；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补充公用经费，保障委机关的正常运转，确保承担的职能和任务顺利完成。1. 已完成培训至少1场；2. 已完成法治宣传场次2场以

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